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生北控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IOSINO BIO-TECHNOLOGY AND SCIENCE IN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47)

### 公佈

### 完成向復星實業及北京控股發行新H股

茲提述中生北控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二月十一日之公佈(「該公佈」)及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三月三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根據H股認購協議(復星)，本公司擬向復星實業發行6,780,000股H股(「新H股發行(復星)」)；及根據H股認購協議(北控)，本公司擬向北京控股發行24,506,143股H股(「新H股發行(北控)」)；以及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九日之公佈(「延長公佈」)，內容有關延長新H股發行(復星)及新H股發行(北控)各自之最後截止日期。除另有說明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通函及延長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欣然宣佈，根據新H股發行，6,780,000股H股及24,506,143股H股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日按發行價每股H股2.36港元分別發行予復星實業及北京控股。同日，復星實業及北京控股各自亦已完成相關認購手續。

內資股轉讓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十日完成作實，原本由北控高科技擁有之24,506,143股內資股已轉讓予復星平耀並以復星平耀(作為股東)之名義登記。

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五日獲得中國證監會批准新H股發行後，新H股發行(復星)及新H股發行(北控)各自已於內資股轉讓完成後第三個營業日完成。

\* 僅供識別

本公司於內資股轉讓及新H股發行完成前及後之股權架構載列於下表：

股東	於內資股轉讓及新 H股發行完成前		於內資股轉讓完成後 但於新H股發行完成前		緊隨內資股轉讓及新H股 發行完成後及於本公佈日期	
	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b>內資股</b>						
生物物理所	31,308,576	31.30%	31,308,576	31.30%	31,308,576	23.84%
北控高科技	24,506,143	24.50%	-	-	-	-
復星平耀(附註)	-	-	24,506,143	24.50%	24,506,143	18.66%
其他	11,202,809	11.20%	11,202,809	11.20%	11,202,809	8.53%
內資股總數	67,017,528	67.00%	67,017,528	67.00%	67,017,528	51.04%
<b>H股</b>						
北京控股	-	-	-	-	24,506,143	18.66%
復星實業(附註)	-	-	-	-	6,780,000	5.16%
其他	33,000,000	33.00%	33,000,000	33.00%	33,000,000	25.13%
H股總數	33,000,000	33.00%	33,000,000	33.00%	64,286,143	48.96%
股份總數	100,017,528	100%	100,017,528	100%	131,303,671	100%

附註：由於復星平耀及復星實業各自均為復星醫藥之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須被視為一致行動人士。於本公佈日期，彼等將共同控制本公司合共23.83%之投票權，並成為第二大股東。

### 有關復星實業及復星平耀之資料

復星實業及復星平耀為復星醫藥之全資附屬公司。復星醫藥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復星醫藥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生產、研發、批發及零售醫藥產品。

## 有關北京控股之資料

北京控股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92)，主要在中國從事天然氣業務、啤酒業務、污水處理及水務業務及收費公路業務。

承董事會命  
中生北控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董煥樟

中國北京，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 **主席兼執行董事**

吳樂斌先生

### **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高光俠博士

### **執行董事**

王琳博士及侯全民先生

### **非執行董事**

榮洋先生、秦學民女士、王福根先生及張曉暉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饒毅博士、胡燦武博士及陳耀光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對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完整及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2)本公佈並無遺漏其它事實，致令本公佈或其中內容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於其刊登日期起在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一連登載最少七日，及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zhongsheng.com.cn內。